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Qingpu Fire-Fighting Equipment Co., Ltd.*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5)

董事辭任及委任及董事委員會之變更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張承纓先生(「張先生」)由於其健康原因辭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張先生已確認，彼並無與董事會有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有關其辭任而須股東注意之事宜。董事會接納張先生之辭任，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宋子章先生(「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宋子章先生，68歲，於工廠管理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宋先生於上海摩士達企業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一職退任後，自二零零七年起獲委任為上海晟隆(集團)有限公司之監事委員會主席。宋先生完成上海開放大學之企業運營及管理課程，並為高級經濟師。

截至本公佈日期，宋先生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務。

本公司將與宋先生訂立服務合約且委任之初步任期由委任生效日期起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宋先生將收取每年酬金人民幣30,000元。

截至本公佈日期，宋先生及彼之配偶概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擁有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截至本公佈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i)宋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或先前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有任何關係、業務或其他聯繫；(ii)宋先生與本公司董事會任何成員、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係(定義分別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iii)截至本公佈日期，宋先生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並無擁有或視作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iv)宋先生並無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截至本公佈日期，除本文披露者外，據董事會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認為概無有關委任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資料，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宋先生亦無涉及任何事宜而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以及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歡迎宋先生加入董事會。

董事委員會之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因上述董事會成員之變更，董事會一致同意對董事委員會成員之組成作出以下安排：

董事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周金輝先生	—	—	成員	成員
周國平先生	—	—	—	—
史惠星先生	—	—	—	—
沈建忠先生	—	—	—	—
柴曉芳女士	成員	—	—	—
楊春寶先生	主席	—	主席	成員
宋子章先生	成員	—	成員	主席
王國忠先生	—	—	—	—

上述安排將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承董事會命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周金輝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金輝先生、周國平先生及史惠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柴曉芳女士及沈建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宋子章先生、楊春寶先生及王國忠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由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7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

* 僅供識別